

一场直播千万打赏 背后有何猫腻？

检察官提醒：警惕“打赏回流”为洗钱犯罪提供温床

□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童画

在某直播平台年度盛典主播 PK 期间，头部主播李某的直播间里热闹非凡，一个网名叫“大哥”的人在直播间里频频打赏。粗略估计打赏金额加起来有数百上千万之多，数额之大，令人咋舌！直播间里的氛围瞬间被推向高潮，不少观众在这种气氛的感染下也跟着打赏，直播平台的流量和人气到达顶点，李某最终登顶年度个人直播组盛典冠军。就在看客们为“大哥”的豪气津津乐道之时，谁又能想到，那些经过平台抽成后的打赏款项在进入主播李某账户后不久，又回到了“大哥”的手里。

直播暗藏洗钱业务

2021 年 7 月，浦东新区检察院金融检察部门——第七检察部正在办理一起集资诈骗案。2018 年 1 月至 2020 年 7 月期间，犯罪嫌疑人于某（另案处理）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先后设立 Z 集团等多家关联公司，未经国家有关部门许可，采用广告、口口相传等方式公开宣传，承诺高额年化收益，通过线下门店向不特定公众销售融资租赁收益权拆分理财产品，非法募集资金 12 亿余元，未兑付本金 7 亿余元。

在接待该案中的被害人（即投资人）时，检察官得知一个信息，大量投资款通过直播打赏的方式流入了一个知名直播平台。通过审计资金流向，一些短期内高频次、大金额的打赏，引起了检察官的注意。检察官锁定了包括平台头部主播李某在内的 4 名主播……

李某和于某相识于 2018 年。当时于某以“大哥”的名义在李某的直播间里打赏，后来加了微信，成了朋友。此后李某跟随于某出入高档饭店、出国旅游，参加游艇会等，他甚至还在于某的 Z 集团里开过直播。与此同时，于某在他直播间里打赏的次数越来越多，金额越来越大。同样与之交往密切的还有同一个直播平台

近年来，直播平台打赏机制成为了不法分子转移赃款的一种新渠道。浦东新区人民检察院近期办理了全国首例利用网络直播打赏实施洗钱犯罪系列案。日前，该院以涉嫌洗钱罪对某平台主播李某、王某、贾某、方某四人提起公诉。

的主播王某、贾某、方某。李某等人逐渐对于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的事实心知肚明。但他们不仅置若罔闻，反而当起了“洗白”集资诈骗犯罪所得的“掮客”。

2年洗白资金逾5000万

2018 年至 2020 年年中期间，李某等 4 人通过在直播期间接受打赏的方式收取赃款，并通过提现、转账等方式兑兑打赏资金，以此为集资诈骗犯罪嫌疑人清洗和转移赃款。

这样一来，集资诈骗犯罪嫌疑人在直播间里疯狂打赏，再通过主播转账、汇款的方式“回流”到自己手中，从而洗白了赃款；而平台主播从中挣到了流量和人气。

2021 年 7 月，在发现可能存在的洗钱犯罪线索后，浦东新区检察院与公安机关、司法审计、金融监管等单位召开案情研判会，引导公安机关调查取证，证实犯罪嫌疑人对上游犯罪的主观明知程度及双方勾兑洗钱的具体经过，全面审查上游犯罪资金的流转情况，证实集资诈骗款通过平台主播李某等人回流集资诈骗嫌疑人的犯罪事实，涉案资金超过 5000 万元。2022 年 1 月，浦东新区检察院制发追诉函。2022 年 6 月，公安机关立案侦查。2023 年 6 月，该案移送浦东新区检察院审查起诉。

经过长达两年多的取证、固证，针对主播李某等 4 人主观明知、资金客观流向等方面终于形成了完整扎实的证据锁链。去年 12 月，浦东新区检察院对 4 人提起公诉。3 名犯罪嫌疑人认罪认罚，其中 1 人退赔全部赃款，2 人退赔绝大部分赃款。

因“共享屏幕”老人被骗百万不自知！

□ 记者 胡蝶飞

发布 1000 余条不良信息涉嫌刑事犯罪、共享屏幕配合“办案”、把存款集中在一张银行卡里方便调查，骗子用这“三板斧”骗走了老人 100 万元……日前，静安警方通过缜密梳理上千条存疑线索并从中突破涉诈账户层级壁垒，成功为受害人追回 63 万余元。

“网信办”打来电话，“民警”要屏幕共享

去年 12 月，家住静安区的叶阿姨到静安公安分局南京西路派出所报案，称被人网络诈骗 100 万元。据叶阿姨描述，去年 11 月底，她接到一通自称“网信办”工作人员的电话，对方描述叶阿姨因使用移动设备发送 1000 余条不良信息已涉嫌犯罪，并将电话转接给了“海南三亚警方”。

接通后，“三亚警方”要求添加短视频平台好友，随后通过视频通话展示了叶阿姨的身份证复印件等“文件”。见屏幕对面是身穿制服的“民警”，叶阿姨老老实实地将自己的近况全盘托出，并按对方要求下载一款会议软件，还在对方诱导下开启了屏幕共享，彻底交出

了手机的使用权限。

“我怕极了，‘警察’说调查结果是我的信息被人冒用去犯法了，可能要坐牢……”回忆起骗局的细节，叶阿姨哭诉，原来，对方声称要对她进行“秘密办案”，叶阿姨不但被勒令不准擅自使用手机，甚至连看都不能看。其间，她还须尽快把身边的 100 万元积蓄全部集中到一张银行卡上，以便接受“调查”。

“因为钱都是转到自己的银行卡里，当时也并未怀疑。”叶阿姨告诉民警，案发当日下午，她在骗子指使下，独自跑了多家银行办理转账，只是每到柜台办理业务前，都须提前通知对方，整个过程自己的手机始终处于“共享”状态。民警判断，这是骗子为收发验证码进行网银转账所预留的“准备时间”。

民警“刨根问底”成功追回 63 万

因遭洗脑，叶阿姨一连多日茶不思饭不想，也未报案。直到经邻居提醒才意识到被骗。报案当日，南京西路派出所即指派精干警力兵分多路，沿着资金端、信息端等多线索展开调查。

经深度研析牵扯进本案的数十个存疑银行账户及数以千计的资金流水信息等线索，侦查员们挖掘出关键线索：2023 年 12 月 20 日下午，曾有一笔 63 万元的钱款在外省市的一家银行网点被人取现。警方由此成功锁定可疑人员武某。为避免资金再度遭转移，翌日清晨，民警立即飞赴当地展开实地走访排摸，并于当天下午会同当地公安部门成功将犯罪嫌疑人武某抓获。

到案后，武某对自己以出借银行卡、手机等方式为诈骗份子掩饰、转移涉案资金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后经深挖追赃，警方顺利追回赃款 63 万元。犯罪嫌疑人武某因涉嫌帮信罪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今年 1 月初，民警将成功追缴的 63 万元返还给受害人叶阿姨。老人一家也对警方及时响应群众关切的工作态度表示了高度认可。

【检察官说案】

在此案办理过程中，检察官发现了直播平台上一种“打赏回流”的生态，而这种生态为洗钱犯罪提供了温床。

直播打赏资金“回流”是直播主播间一种默认的潜规则，主播为了留住在直播间里花钱豪爽的大客户，或为了获得更多打赏博取关注度，与打赏者约定按比例返还打赏收益。同时，直播平台上还出现了一种倒卖平台币或代充平台币的“币商”职业，由于平台对大量购币的“币商”没有审核机制，使“币商”也成为打赏行业里灰色地带的一环，用

户、主播及其工作室均可通过向币商直接购买数百万元平台币或打赏礼物的方式逃避监管。

去年 12 月，浦东新区检察院向涉案平台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平台针对行业内已经形成的所谓“打赏返现潜规则”，纠正主播对此的错误认知，禁止打赏回流行为；严格落实直播平台打赏行为实名认证制度，加强对大额打赏和大额购币的监管，对一定金额以上的直播打赏行为可要求用户进行人脸识别、手机验证等多种身份比对认证，或要求用户关联实名的第三方支付平台账号，形成多重身份验证，确保

用户身份和资金来源可追溯；建议平台取消或严格限制公司账户可以直接入金为他人账户充值购买打赏币的通道，要求主播和平台通过本人实名、单一指定的账户进行收益分成和结算，方便反洗钱部门对非法资金流和大额取现行为追踪。

平台很快回复，对检察建议内容均予以采纳。同月，在审查起诉的同时，浦东新区检察院针对涉案直播平台及其经营主体公司就制度漏洞、监管不严等问题，与该经营主体公司所在地检察机关一同启动涉案企业合规工作。目前，涉案直播平台与公司正在合规整改中。